

渠道不断完善，海外营收大幅增加

核心观点:

- **事件:** 北鼎股份发布 2021 年中报, 2021H1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 亿元, 同比增长 26.56%; 实现归母净利润 0.50 亿元, 同比增长 11.66%。Q2 单季度实现营收 1.80 亿元, 同比增长 8.08%; 实现归母净利润 0.21 亿元, 同比下降 7.68%。
- **北鼎海外营收大幅增加。** 公司上半年营收同比增长 25.56%, 其中自主品牌“北鼎 BUYDEEM”实现营业收入 26549.55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4.17%, 自主品牌中, 国内收入在去年同期高基数基础上增长 16.53%, 北鼎海外实现营业收入 2,371.94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64%, 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海外渠道及营销力度, 主要以亚马逊及自建官网为主, Walmart Online 等其他垂直第三方渠道为辅, 同时覆盖新媒体渠道。OEM/ODM 业务受海外疫情影响需求增加, 营收同比增长 34.31%。分产品来看, 公司电器类产品同比增长 9.79%, 占营收比 72.92%, 下降了 9.54PCT。用品及食材类营收增长 91.74%。电器类产品中养生壶同比增长 9.53%, 蒸炖锅和电热水壶、多士炉及其他产品分别增长了 68.45% 和 129.73%。分渠道来看, 线上渠道为“北鼎 BUYDEEM”中国的主要销售渠道, 收入占比为 89.04%, 公司线上渠道持续提升营销效率, 并积极尝试新兴营销渠道及营销方式, 线下渠道方面不断改善线下渠道呈现方式及交付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门店项目 19 家, 累计 548 家, 其中直营 12 家。
- **短期盈利承压。** 2021H1 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49.67%, 同比减少 5.7PCT, 主要原因为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运费大幅上涨计入营业成本、北鼎海外及代工业务占比提升但毛利较低。公司 2021H1 销售、管理、财务、研发费用同比变动分别为 24.77%/19.57%/356.28%/7.39%, 费用率分别为 24.27%/8.66%/0.56%/3.42%, 同比变动了 -0.35/-0.51/0.84/-0.61PCT。其中销售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自主品牌业务增长, 如网上商城及推广费增加 1580 万元, 调整产品销售物流费用至产品成本也有一定影响。财务费用大幅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兑损失大幅增加 (160.8 万元) 及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150.8 万元所致。综合来看, 公司的净利润率为 14.14%, 同比减少 1.89%。
- **投资建议:** 小家电市场广阔, 随着公司渠道不断完善, 自有品牌销售有望维持高增长。我们预计公司 2021-2023 年营收为 8.43、10.45、12.43 亿元, 归母净利润为 1.17、1.49 和 1.81 亿元, 对应的 EPS 为 0.54、0.69 和 0.83 元, 首次覆盖, 给予“推荐”评级。
- **风险提示:** 原材料涨价的风险、汇率波动的风险、终端需求改善不及的风险。

北鼎股份(300824.SZ)

推荐 (首次评级)

分析师

李冠华

☎: 010-80927662

✉: liguanhua_yj@chinastock.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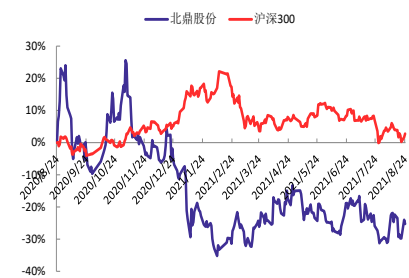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9110002

市场数据

2021-08-24

A 股收盘价(元)	22.93
股票代码	300824
A 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38.51
A 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19.87
上证指数	3514.47
市盈率	49.68
总股本 (万股)	21740.00
实际流通 A 股 (万股)	9614.73
流通 A 股市值(亿元)	22.05

相对沪深 300 表现图



资料来源: w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简介及承诺

李冠华，工商管理硕士，2018 年加入银河证券研究院投资研究部，从事家用电器行业研究工作。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 - 20%。

中性：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客户和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的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机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在此之前，请勿接收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